

濮阳华龙区法院执行法官刘江涛： 人性化执法 情系群众



濮阳华龙区法院执行法官刘江涛

►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二庭庭长刘江涛,从民事审判庭来到执行局不满两年,虽然时间不长,但是在执行工作中,从越过千山万水的匆匆足迹,到克己奉公的职业精神,以及谨记初心到始终的法律情怀,总是让当事人感动。

□东方今报·猛犸新闻记者 宋明增 见习记者 张峰利
通讯员 张雨涵 刘志文 于晓君/文图

“要相信法院,相信法律”

2017年5月,有七八名濮阳某公路有限公司的工人到华龙区法院执行局,反映公司拖欠了30多名工人近1000万元的工资,该公司在建设施工阶段因经营管理不善造成资金链断裂,导致拖欠工人工资,请求法院抓紧追回,否则他们就要堵政府大门。刘法官耐心地接待了来访工人,在认真仔细听取了申请人的陈述后发现事情的严重性,他一面向执行局领导通报情况,一面向这些工人代表的情绪,要求他们不要冲动,要相信法院,相信法律,一定会在最短的时间内给大家一个满意的结果。

该批涉工人工资系列案件数量多、标的大,涉案被执行公司因同时涉及民间借贷、工程款、银行贷款、招标保证金等众多纠纷被多家法院执行,能否依法妥善解决,关系到地方社会稳定,更是对法院工作的一个考验。走访和分析案情后,刘法官认识到案款肯定不能在

短时间兑现,只能做好打持久战的准备。启动总对总网络执行查控,上报法院党组,召开专门执行工作推进会议,分析研讨案件解决途径。然而,穷尽各种执行措施,效果都不尽如人意,前期执行到位仅仅200万元,依然是杯水车薪。

刘法官没有停下为工人们奔走努力脚步,多方沟通协调,多次奔走相关部门调查工程款拨付情况,及时全面向上级法院汇报进展情况,积极争取地方政府支持。该事件引起市、区政府高度重视,成立专门的保通领导小组,集中协调处理该批系列案件。最终,在市政府、市中院的组织协调下,今年9月份共执行到位680万元,并全部予以拨付。至此,30余名工人被拖欠的工资全部兑付完毕。

事后,工人代表们给刘法官送来锦旗。然而,他却谦虚地说,这是作为一名人民法官应尽的职责,没有什么值得称颂的。

“履行义务,重新振作”

“刘法官,在我走投无路的时候,是你救了我!”被债务逼得欲轻生的一执行案件申请人朱某激动不已,他说,是刘法官那句“履行义务,重新振作”的话一直支撑着她。

原来,这桩民间借贷执行案的被执行人朱某因拖欠丁某1000余万元长期下落不明,加之朱某还身陷其他债务,尽管法院将其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,朱某始终不曾现身,案件执行陷入困境。2019年10月12日,刘法官根据线索,成功找到朱某并将其强行带回法院。

“法官,我一下真拿不出来这么多钱,我是要强的人,干点工程,挣钱的时候

咋都行,自从赔钱了,债主堵门,跟爱人也离婚了,一无所有,你们还来,我不偷不骗,没做过亏心事,我是真受够的了,没钱我赔命还不行吗!”朱某眼眶通红,声音哽咽。背负着巨大生活压力,在夜色中忍不住掉下的苦涩眼泪,考量着刘法官的初心。

执行强制措施是手段,但不是目的,每一名被执行人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同时,还应感受到来自社会的温情。被执行人朱某因创业融资,身负千万元外债,创业失败后无力偿还巨额借款,年近不惑,债主盈门,家庭破碎,使得朱某极为消沉,甚至流露出轻生的倾向。刘法官认真

分析案情,做好各项预案,同时与申请执行人协商分期还款。经过不懈努力,朱某拿出攒下留着保命的“私房钱”2万元,联系家人积极筹措,现场转账8万元至法院案款专户,并在执行法官和执行干警见证下,双方制订分期履行计划。这样一起矛盾尖锐的执行案件最终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并顺利履行,直到本金及利息偿还完毕。

虽然还债之路漫漫,但是申请执行人的权益得到最大程度保障的同时,被执行人朱某不会再因为短期巨大债务压力而走向极端,对生活又一次有了希望。

“我会最大限度地为你们追回血汗钱”

刘法官所在的执行二庭所办理的执行案件,通常涉案金额大,案情复杂,然而在所有的执行案件中,还没像此案一样一度成为整个执行局甚至是华龙区法院的一块心病。因为这笔钱,关乎70多个油田退休职工的毕生积蓄,是辛辛苦苦赚来的血汗钱。

河南某石油机械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,向公众筹集资金,由于受区域经济形势影响,经济效益差,经营严重困难,资不抵债,无法偿还欠款。本系列案件涉案金额高达8000多万,案件数高达200余件,前期进入执行程序的有70余件,其中相当多的是老年人,他们本想将退休金、养老金用于投资,却没想到到该公司迟迟不还款,大部分人还是全部交付,一直陷入懊悔和自责中,痛不欲生,有的难以承受沉重打击而一蹶不振、一病不起。

为退休老人追回血汗钱、养老钱的艰巨任务,落到了刘法官肩上。他知道,这是一条艰难而又持久的执行路,他明白,这笔钱能不能最大限度地追回,直接关系到申请执行人的生计,关系到全社会对于公正的信仰和对法院执行工作的信任。

经常有老人来到执行局诉说自己的困境,一哭诉就是一个多小时,刘法官急在心头,但面对精神备受打击的老人,永远耐心倾听,坚定承诺一定会最大限度地追回血汗钱。日夜加急处理,穷尽执行措施,一次次的调查取证,一次次的实地走访……通过不懈努力,发现该公司在某企业有一笔到期债权,立即将此债权查封,火速到银行进行扣划,扣划的1000多万元以平均分配的方式归还于70多名申请人,案件终于有了突破性的进展。

申请人虽没有拿到全部执行款,但是解决了他们生活上的困难。

终于兑现了对申请人的承诺,压在心头的担子却没有卸下来,刘法官很清楚,还有部分执行款没有追回来,最大限度地追回,如一项庄严的使命一般,始终被刘法官扛在肩上。

一枝一叶总关情。诚然,强制性措施是维护生效法律文书权威、实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必要手段,但人性化执法、温情的关怀亦是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不变的主题。这份温情来自执行法官对具体执行案件适用法律的精准把握,来自执行法官对当事人处境的人性关怀,更来自不忘初心、情系群众的职责和使命。面对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,对公平正义的期盼,执行人的脚步从未止息。

潜逃14年的杀人逃犯在广西全州落网

□东方今报·猛犸新闻记者 宋明增 通讯员 刘合敏

11月12日,公安部B级督捕逃犯孙某在广西全州落网。至此,台前县“2005.01.29”故意杀人案成功告破。

2005年1月29日6时许,犯罪嫌疑人孙某(男,1983年7月出生,台前县侯

庙镇人)窜至台前县孙口鹏达羽绒厂,持刀将曹某某杀死在门卫室内。后孙某畏罪潜逃。

案件发生时,正值全国开展命案必破专项行动初期,濮阳市、台前县两级公安机关高度重视,抽调十余名精干警力,成立了由时任局长任组长的追逃专案组,

专案组所有民警脱离日常工作开展命案攻坚,先后赴广西桂林、北京市、武汉市等地开展工作,最接近一次追到广西灌阳县。专案组历时一年有余,耗费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,但一直抓捕未果。

案发至今14年来,台前县公安局从未放松对该案的

侦破,多次组成专案组进行攻坚。尤其是今年“云剑追逃行动”开展以来,专案民警将长期以来摸排的线索进行再梳理、分析,对其社会关系展开更加详尽的外围调查。11月初,将工作重点再次转移到孙某最终消失的地点广西桂林市,把桂林市灌阳县、全州县作为排查的重

点。11月12日,桂林市全州县公安局通报控制一名与孙某高度相似人员,经专案民警确认此人正是杀人潜逃的孙某,14年亡命天涯终究难逃法网。

目前,犯罪嫌疑人孙某已被押解回台前执行逮捕。孙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之中。